**中国美术学院网络中心良渚校区2期室外弱电综合布线工程**

**招标控制价编制说明**

**一、工程名称：**中国美术学院网络中心良渚校区2期室外弱电综合布线工程

**二、编标范围及施工内容：**中国美术学院网络中心良渚校区2期室外弱电综合布线工程

**三、工程标底编制依据及口径：**

**（一）工程量：**

浙江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的中国美术学院良渚校区智慧校园深化设计版 CAD 图，并深化计算。

**（二）清单定额套用：**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

程量计算规范 GB50857-2013》、《通信建设工程量计算规则》、《建设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2013）浙江省补充规定》。

2、《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2018 版）、《浙江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

额》（2018 版）、《浙江省建筑安装材料基期价格》(2018 版)、《浙江省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2018版）。

**（三）费用计取：**

1、工程费用执行《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2018 版）中安装工程施工取

费费率相关规定，规费按费率的 50%计取，按一般计税法计取，税金按增值税 9%计取。

2、企业管理费费率、利润费率：安装工程类别按水、电、暖通、消防、智能、

自控及通信安装工程工程中值计取。

3、安全文明施工基本费根据浙建建发[2022]37 号文件（含疫情常态化、智慧

工地增加费）按（市区工程）上限计取，其它施工组织措施费不计取，以后不再增加该类费用，请投标单位在报价时自行综合考虑。

4、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已按杭州市建设[2022]31 号文件计入，相关事项按文件执行。结算时需提供缴纳发票，未缴纳的，按实扣除。

5、农民工工伤保险费已包含在标底报价内，中标单位需按杭政办发【2007】

100 号文件规定缴纳，未缴纳的，结算时按实扣除。如遇政策性文件调整，需做相应调整。

6、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招标控制价编制说明、工程技术要求及国家颁布的现行建筑工程施工规范、规程、强制性规定和标准及省市有关规定进行施工，

有关费用应包括在投标报价中或综合考虑相关因素。

**（四）所选用材料及人工的计价依据：**

1、材料价格：材料预算单价按《浙江省建筑安装材料 2018 年基期价格》中的

基价执行，主要材料价格按 2022 年第 12 期《杭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信息》，。部分材料信息价按省有关造价材料信息价《浙江造价管理信息》及市场调查价计入。

2、人工单价：按 2018 版定额人工单价计入，并按 2022 年第 12 期《杭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信息》公布的人工信息价进行补差，计取税金。

3、“定价部分材料”详见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自行考虑，结算时定价部分材料按投标报价不作调整。定价参考附表中列出的品牌综合考虑，请投标单位投标报价时考虑该因数。实际施工时投标单位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附表中列出的品牌中任选一个，若提供的品牌均无法采购的，允许施工单位选择品牌型号、标准档次不低于标底中要求。所选品牌采购前须经建设单位确认，涉及产品须经建设单位看样订货，如产品涉及到功能要求的，需经设计单位同意。主要材料采用镜湖新区开发办材料品牌库同类档次中择优选择，具体按开发办相关办法执行。若定价材料表中未列入品牌库的，标底按设计建议（定价材料表）的品牌档次进行询价计取，施工单位采购须不低于标底推荐品牌档次要求，采购前经建设单位同意，并按开发办品牌库管理办法执行。

4、“综合价”包括主辅材、材料制作、安装费、运输损耗、定额损耗等各种损耗及运输费、采保费、管理费、利润等一切相关费用，但不包括税金，投标人自行考虑报价。

5、“单列价”包括主辅材、材料制作、安装费、运输损耗、定额损耗等各种损耗及输费、采保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投标人自行考虑报价。

6、“暂定价”包括主辅材、材料制作、安装费、运输损耗、定额损耗等各种损耗及运输费、采保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投标报价时

不作下浮，结算时根据建设单位签证结算。

7、“材料价”包括材料、运输损耗、运输费、采保费、管理费、利润、维养

等所有因素的相关费用，未包括税金。

**（五）本标底的计价方式：**采用综合单价（13 国标清单）计价。

**四、标底编制的具体口径：**

1、投标人踏勘现场，凡是属于可预见因素，均考虑在报价中，今后不再另行

结算。

2、规划馆地上部分的监控及综合布线仅计取非展览区域的机房出线及末端点

位。

3、本工程的桥架系统由总包单位实施，本招标控制价不计入。

4、本项目场外工程已在实施，为避免返工，目前影响总包场外施工范围内的预埋工作由总包单位进行作业，中标人进场后，此部分内容由中标人与施工总包单位按本次标底对应单价（下浮率同智能化中标单位）（数量由监理单位见证，按实统计）结算，总包单位开具相应金额的 9%增值税专用发票于智能化单位。

5、设备参数以图纸为准，不详的以技术规格说明书为准。